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对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审计资质及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履行了监督职责，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公证天业创立于 1982 年，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9 月 18 日，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张彩斌

截至 2025 年末，公证天业合伙人数量 56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31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72 人。

执业资质：公证天业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是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20 年 11 月，财政部、证监会公布《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公证天业成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首批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公证天业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等的有关要求，审计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及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公证天业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经审计，公证天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 审计委员会沟通情况

1、审计委员会对公证天业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5 年 4 月召开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证天业就 2025 年度审计计划、预审工作安排进行汇报，对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工作范围、审计服务团队以及预审过程中关注的重要事项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了沟通。

3、在现场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各委员认真履行了监督、核查职能，了解审计工作进展和会计师关注的问题，并就问题进行讨论提出建议。

4、2026 年 4 月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了 2025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相关议案，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1、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公证天业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的资格，2025 年年度审计期间公证天业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

2、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相关审计事项：2025 年年度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与公证天业沟通协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事项，确定审计工作计划，了解审计工作进展情况。

四、总体评价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证天业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清晰、完整、及时。

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